

白云黄鹤是故乡
江河湖水情意长

2020年武汉市 专项选聘生招录手册



扫描可看公告
及招录岗位



壹



武汉概况

历史悠久，人文底蕴深厚

拥有 3500 多年历史，是中国建城史最为悠久的城市之一

楚文化重要发祥地，拥有“高山流水觅知音”的佳话，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曾被誉为“东方芝加哥”，近代时数度成为全国政治、经济、文化、军事中心



山水形胜，生态环境宜人

长江及其最大支流汉江横贯市境中央，江汉朝宗、龟蛇对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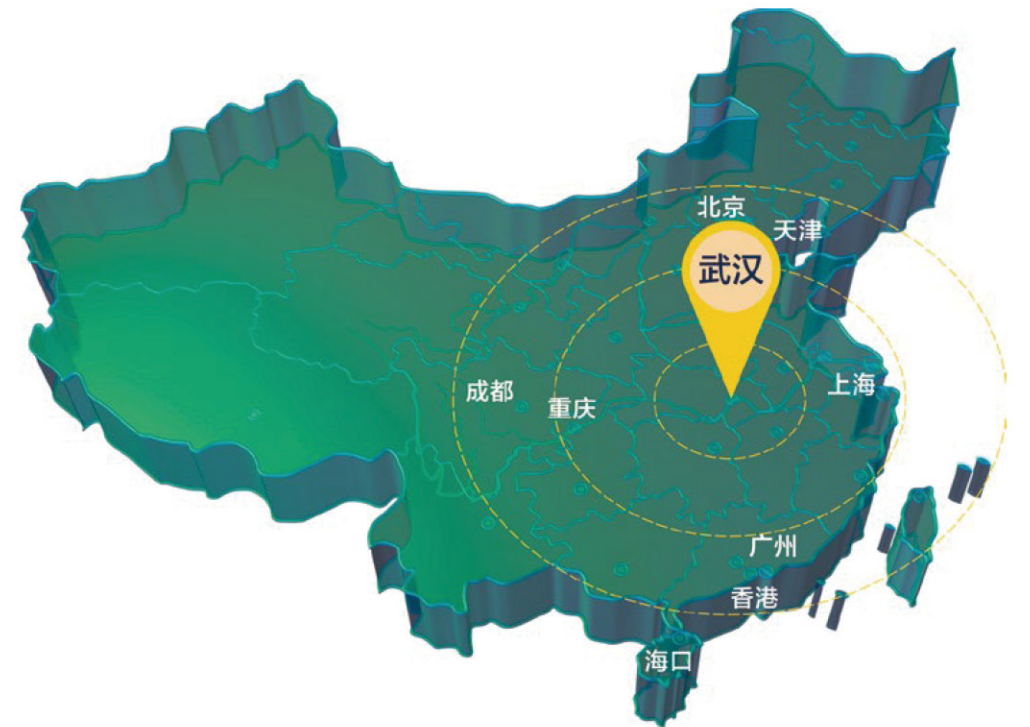
“一城秀水半城山”，上百座大小山峦、166 个湖泊星罗棋布，镶嵌城中

水体超过市域面积 26%，是全世界水资源最丰富的特大城市及中国最大的淡水中心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38.19%



九省通衢，综合交通枢纽



位居中国经济地理天元之位，1000 公里半径可覆盖中国 11.6 亿人口和 92% 的经济总量

高铁直达全国 26 个省会城市、航班直达中欧 28 个国家、60 多个欧洲城市
商业机构 1 万多家，大型商业机构中心 50 余个，辐射周边 5 省 4 亿多人口

金融机构数量中部第一，金融后台服务机构数量全国第一

同济医院与协和医院入评全国医院综合实力 20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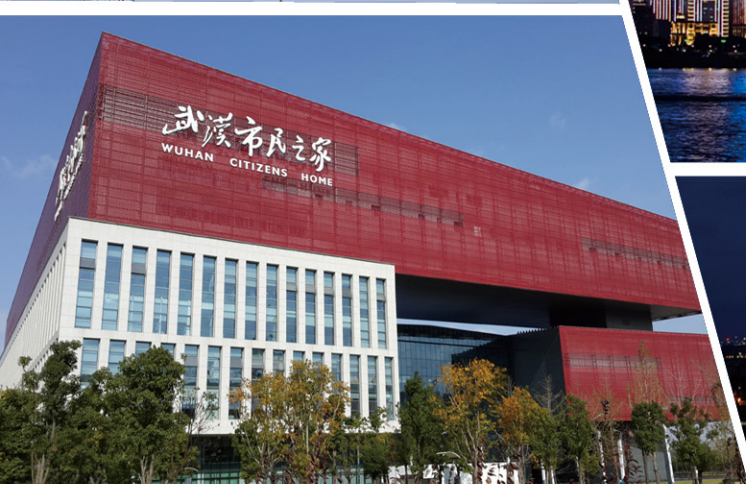
工业重镇，产业基础雄厚

拥有汽车、电子信息、装备制造、能源环保、食品及烟草、生命健康等多个千亿级产业

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速形成

光电产业科研实力全国第一，生物制药综合实力全国第二

量子通信、人工智能、磁浮交通、下一代高铁等未来产业超前布局



科教发达，人才资源密集

华中地区科技文化教育中心，科教综合实力仅次于北京、上海

拥有包括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在内的高等院校 89 所，120 万在校大学生数量全球第一

拥有 67 名两院院士，各类人才总量超过 233 万人

拥有国家（重点）实验室 159 个，高新技术企业 3536 家



未来之城，战略机遇叠加

国家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将武汉定位为与上海、重庆并列的长江经济带超大城市

经济总量达 1.48 万亿人民币，并且保持每年 1000 亿的增长态势

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支持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一带一路”、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自主创新示范区、自由贸易试验区等 40 多项重大国家战略和改革试点在武汉梯次推进

麦肯锡全球城市 600 预测，2025 年武汉经济增长量将升至全球第 11 位



贰



单位简介

江岸区

江岸区是市“四大家”机关所在地，集中了全市 80% 以上的市直机关，江岸是武汉市首善之区：

一是历史底蕴深厚。汉口历史文化风貌区是全国首批历史文化街区，拥有文物建筑 64 处、优秀历史建筑 122 处。江岸红色文化厚重，是中共中央机关、八七会议、八路军办事处（新四军军部）旧址所在地，被称为大革命时期的“赤都”。

二是滨江优势突出。整个城区沿江展开，长江滨江岸线 16.8 公里，江河相连、河湖相依，汉口江滩公园是亚洲最大的滨江绿化广场，与府河郊野公园、张公堤城市森林公园一起构成环抱江岸的生态绿廊。

三是金融商贸繁荣。江岸是 1861 年大汉口开埠兴源之地，曾拥有花旗、汇丰等 28 家外国银行和 40 多家钱庄。改革开放以来，逐步形成由银行、保险、金融租赁等构成的金融体系，目前拥有区域性金融总部 73 家、世界 500 强企业 67 家。

四是幸福指数领先。江岸是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区（百步亭社区是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的一面旗帜，市级以上先进典型全市最多），全国文明家庭、全国道德模范、全国公安一级英模等群星闪耀；同时也是全国教育改革实验区、全省基础教育强区。



江汉区

江汉区因长江与汉水交汇而得名，是老汉口发源地，历史上中国著名的大商埠，有“楚中第一繁盛处”之称。拥有江汉关大楼、汉口水塔、民众乐园、龙王庙、孙中山铜像等众多优秀历史遗迹。有蔡林记热干面、四季美汤包等 19 个知名老字号。

江汉区是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示范典型，“十二五”期间，列入全国首批“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十三五”期间，获批“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示范典型”。

江汉区是全市金融商贸中心，以新华路—建设大道“金十字”为核心的武汉金融街，是全省唯一的“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武广商圈等高端购物中心、江汉路—中山大道步行街等快时尚商圈领衔全省时尚消费。连续六届承办武汉国际时装周，成为全市靓丽新名片。

江汉区是世界 500 强区域性总部集聚地，拥有世界 500 强企业分支机构 58 家。高层楼宇 80 余栋，税收过亿楼宇 20 余栋。

江汉区是全市对外开放重要窗口，美、法、韩三国领事馆和荷兰、澳大利亚、加拿大、香港驻汉办事处都在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是全市重点功能区，是集中体现城市“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的亮点板块。辖区综合配套完善，地铁站点密度全市第一，拥有协和医院、武汉外国语学校、武汉一中等优质医疗、教育资源。



汉阳区

汉阳区地处武汉市西南部，东濒长江、北依汉水，与汉口、武昌隔江鼎立构成武汉三镇，为武汉市中心城区之一。汉阳位于京广铁路大动脉与长江黄金水道十字交汇的中心、湖北省“一芯两带三区”战略核心区域，是长江经济带和汉江生态经济带托举而兴的千亿城区。

近年来，汉阳积极对接长江主轴“历史之城”“长江文明之心”规划建设，推进先进文化熏陶、历史文化保护、特色文化彰显、群众文化繁荣四大工程，实施“知音”、“汉阳造”两大文化 IP 重塑赋能计划，推动老城复兴、文脉复归，开辟了人文汉阳建设新境界。

汉阳地处两江交汇之地，作为武汉最畅通的中心城区，11 座大桥连通两江、融合三镇，跨江桥梁居全市之最，“七横七纵”骨架路网纵贯全境，8 条地铁构建全新立体交通体系，与未来新汉阳火车站共同形成畅达交通网络。两江江滩和墨水湖、月湖等一批湖泊公园成为武汉地标。琴台中央文化艺术区被誉为“武汉城市客厅”，衍生出琴台音乐节、知音大舞台等一批知名文化品牌，成为华中地区规模最大的高雅艺术殿堂。

汉阳是全国百强工业区，已形成汽车制造业、食品烟草业、轻工建材业三大工业集群。汉阳积极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大力实施服务业跃升计划，确立“一横两纵”H 型服务业发展空间布局，大健康、工程设计、文化创意、会展商贸物流等主导产业加速发展。



武昌区

武昌区是湖北省委、省政府所在地，也是湖北的政治、经济、文化和信息中心。武昌既是楚辞浪漫、黄鹤飘逸的历史名城，震撼世界、彪炳千秋的革命胜地，又是青山碧水、生态宜居的滨江之城，商贸繁荣、百业昌隆的现代都市，更是极具创新基因、人才荟萃之地。

武昌历史文化悠久。武昌始建于三国时期，东吴君主孙权筑武昌城，意蕴“以武治国而昌”，距今已有 1800 多年。1911 年，革命先辈在武昌打响了辛亥革命反抗封建帝制的“第一枪”。建国后，毛泽东主席曾久居东湖梅岭，在武昌治国理政。

武昌自然环境优美。依山傍水，滨江滨湖，19 公里的长江岸线及东湖、沙湖等 9 个湖泊、37 平方公里的水域，构筑出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靓丽风景线。

武昌旅游资源丰富。黄鹤楼、东湖风景区、省博物馆让游客感受到楚风楚韵，户部巷、昙华林让百姓体会到汉味汉调。

武昌产业优势明显。产业发展是城市发展的灵魂，武昌打造经济升级版、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形成 2+4+1 产业格局，壮大升级总部经济、加快发展高端商务服务；重点发展金融产业集群、文化产业集群、商贸产业集群、旅游产业集群；发展战略新兴产业。

武昌科教实力雄厚。拥有武汉大学、湖北大学等 12 所高等院校，中科院武汉分院、中船 701 所、719 所等 52 所科研机构，9 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28 位两院院士，22 万科教人才和 25 万在校大学生。



青山区

青山位于武汉东部、长江南岸，“一五”时期因钢而建，是全国闻名的钢铁基地和国家环保产业基地核心区，素有“十里钢城”之美誉。如今，顺应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大战略和长江大保护要求，青山也正在全力全速推动转型融合发展，努力实现新的涅槃和蝶变。2016年9月，青山区与化工区进行了整合融合，更加具备了空间释放的后发优势，目前正在向新材料、智能制造等中高端跃升，致力打造钢铁新材料及高端制造、化工新材料、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三大千亿产业集群，实现老工业基地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全区拥有国家级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8个，科技企业孵化器15个，各类创新研发平台61家（含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91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超千亿元。

青山区如今更承载着长江北湖生态绿色发展示范区等国家战略、北湖产业生态新城等省市重大工程项目，在这片热土上，蕴藏着巨大的潜力。

青山是幸福生活的港湾。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突破口，用生态的力量推动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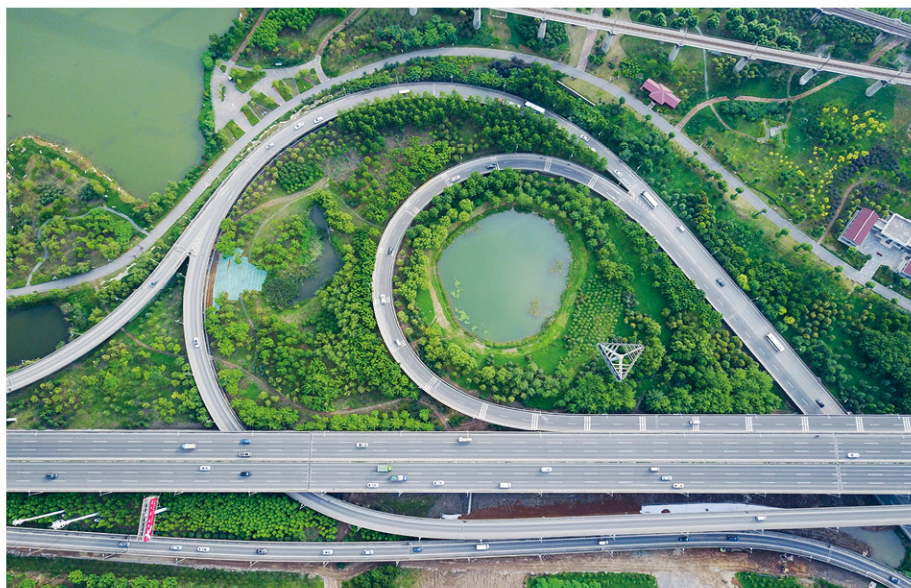
区高质量发展。全区绿化覆盖率41.1%，稳居武汉市第一。

青山是梦想起航的福地。青山作为武汉中心城区之一、重要交通枢纽，高度重视大学生创业就业工作，千方百计创造创业环境，构建宜居、宜业的创业生态体系。

青山是红砖“喜”庆、法桐绿荫、活力迸发的热土，更有求才若渴、惜才如金、爱才如命的诚意。

人才政策：

1. 人才服务专窗“秒批落户”。全面落实武汉市大学生落户政策，对符合落户我区条件的，专人专窗一站式办理落户手续，实行“秒批落户”。
2. 大学生租赁房“秒批入住”。对毕业3年以内、拥有武汉户籍、本人及家庭在武汉市无房的大学生，可申请青山大学生租赁房，租赁房入住价格为市场价八折（合租为市场价七折）。
3. 给予一次性租房补贴。对落户青山、就业青山的大学生，本人及家庭在武汉市无自有住房且租房居住的，给予一次性租房补贴，每人补贴2000元。





洪山区

洪山区位于武汉市东南部，是武汉市面积最大的中心城区。

风景秀丽宜人。洪山位于东湖之滨、长江之畔。辖区自然环境优美，有狮子山、桂子山等百余座山峰，东湖、汤逊湖等近 20 个湖泊，水域约 100 平方公里，林地近 2 万亩，绿化覆盖率高。

交通便利发达。洪山区区位优势突出，人流、物流、信息流快捷畅通，交通便利。高铁之心武汉火车站位于辖区；贯通南北、连接东西的京广、武九铁路、沪蓉、京珠高速公路以及市内四大环线和多条轨道交通从区内通过。

科教智力密集。洪山是闻名的大学之城和科教之区。有高等院校 37 所。国内第一根光纤、第一台大功率激光器、第一个科技企业孵化器均诞生在洪山。

创新要素集聚。近年来，洪山深入实施“四大资智聚汇工程”，人才、技术、资本等创新要素集聚，区域创新平台和体系逐步完善，创新创业环境不断优化，“引、育、用、留”人才生态系统逐步健全。

发展潜力勃发。2018 年，洪山区综合经济实力持续增强，一举实现“千亿 GDP、百亿财政”的目标。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文创产业蓬勃发展，杨春湖高铁商务区、青菱高科技产业园、天兴生态绿洲等重点功能区建设稳步推进。城市功能品质大大提升，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稳步提升。

蔡甸区

蔡甸区位于武汉西大门，是武汉西部重要的桥头堡，在武汉 1+8 城市圈中衔接仙桃、天门、潜江和孝感四个市，是江汉平原进入武汉的门户，是大武汉美丽的生态后花园，也是楚文化的发祥地之一，是“高山流水遇知音”的故乡。

绿色生态新城。蔡甸素有武汉市“绿肺”“后花园”之美称，是武汉市唯一的省级生态区。坐拥九真山、嵩阳山 2 大国家级森林公园。桐湖、索子长河、后官湖、沉湖 4 大省级至国际级重要湿地环绕，28 个重点湖泊、近百座山体星罗棋布，百公里后官湖郊野绿道、法式花博汇、中国园艺小镇将蔡甸打造成为点线面相结合、山水城相交融的全域开放式大景区。

舒适宜居新城。蔡甸区位交通便捷，京港澳高速、沪蓉高速和 318 国道交汇于此，三环线、四环线和外环线三条环线环绕，直达武汉三镇。地铁 4 号线蔡甸线全面通车，新汉阳高铁站规划落地。这里城市功能完善，各类配套完善、环境优美的高档住宅小区虚席以待，房价比之中心城区极大的减少了安居成本，真正为年轻人实现住房梦。

发展圆梦新城。2014 年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成功落户蔡甸区，蔡甸区已成为湖北省对外开放的新高地，“三化”大武汉建设成果的重要展示窗口。新一代信息技术、文化体验消费、高端国际医疗健康、节能生态、绿色智慧交通、创业服务等 6 大产业集聚。2 平方公里“常福之星”产城融合的现代化园区加速建设，越来越多的法资项目“落地生根”，重大投资项目“开花结果”。

人才政策：

在引进 3 年期内，博士研究生可享受生活补贴 3300 元 / 月，房租补贴 1600 元 / 月；硕士研究生可享受生活补贴 1600 元 / 月，房租补贴 1600 元 / 月。引进人才须与用人单位签订 5 年以上最低服务期限合同，期间不得申请调离我区；主动辞职或被辞退的，应退回已享受补贴总额的 50% 资金。



江夏区

江夏区东与鄂州、大冶毗邻，南与咸宁交界，西与武汉经济开发区隔江相望，北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接壤，是武汉市的南大门，素有“楚天首县”之美誉，1995 年撤县设区。江夏区连续两年荣膺“中国工业百强区”，连续十一年排名全省县域经济榜首。

历史文化深厚。建城历史 2200 多年，中山舰、手指画、江夏黄、京剧谭门、湖泗古窑址群 5 张文化名片张张皆历史，“赤壁古战场”尽现金戈铁马，“京剧鼻祖”谭鑫培声名远播，“北伐将士陵园”英魂永驻，龙泉山风景区更被誉为“中国江南紫禁城”。

山水资源丰富。境内大小湖泊 22 个，占全市水域面积的 45%。纸坊新城核心区面朝汤逊湖，背靠青龙山、八分山、大花山，“三山一湖”通过 30 公里环山绿道和 80 公里环湖绿道将新城环抱其中，呈现出一幅“城在山水里、人在风景中”的美妙画卷。

交通四通八达。武广高铁、京广铁路、武咸城际铁路、107 国道并行纵贯全境，京珠、沪蓉高速公路交汇。地铁 27 号线于 2018 年底建成通车，境内“铁、水、公、轨”四位一体的综合交通体系正在形成。

产业基础雄厚。已形成汽车及零部件、现代装备制造、光电子、生物医药、互联网及现代物流等五大主导产业。特别是以上汽通用为代表的汽车整车产业，以中国中车为代表的装备制造产业，以 BAT(百度、阿里巴巴、腾讯)为代表的互联网产业，特色鲜明，蕴含着巨大的发展空间与活力。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西湖区）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西湖区）地处武汉市西北部，幅员面积 499.71 平方公里。辖 11 个街道、1 个社区管理办公室（常青花园）、6 个产业园区。

1957 年 8 月，为解决武汉市副食品供应问题，中央正式批准湖北省实施东西湖围垦工程；12 月，成立武汉市国营农场管理局。1958 年 4 月，东西湖农场作为武汉市的副食品基地正式建立；10 月，武汉市增设东西湖区行政建制，与武汉市国营农场管理局实行区、局合一体制。1993 年，创办了武汉吴家山台商投资区；2000 年，明确为省级开发园区；2010 年 11 月，经国务院批准，武汉吴家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在全省率先实行开发区与行政区“区区合一”的体制；2013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武汉吴家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更名为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全国唯一以“临空港”命名的国家级开发区。2016 年 9 月，国内首个也是唯一的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落户东西湖区。

东西湖区综合经济实力位居全市前列，连续四年蝉联全市绩效管理综合考评立功单位，先后被授予“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区”“全国食品工业强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国家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和省级“‘两型’社会改革试验示范区”等称号。



黄陂区

黄陂位于武汉市北部，是全市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的新城，也是一座历史悠久、环境优美的文化古城、生态新城。

这儿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全区森林覆盖面积占武汉市的半壁江山，21个木兰系列景区（国家5A级旅游景区1个，4A级4个，3A级8个）列全国之冠，A级旅游景区数量在全国区县名列第一，获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中国最美生态文化旅游名区”“美丽中国十佳旅游区”称号。

这儿区位独特、交通便捷。境内有亚洲最大的武汉北铁路编组站、武汉天河国际机场和武汉新港等三大国家级交通枢纽。轻轨1号线延长线、机场线、21号线已建成通车，前川线在建，全域进入地铁时代，购物便利，中西部最大的小商品批发市场—新汉正街和武汉面积最大的商业体—百联奥特莱斯半小时公交直达。

这儿尊重人才、鼓励创新。设立2亿元人才专项基金，为“985、211”高校毕业大学生发放基层就业生活补贴，筹集近两千套大学生公寓（月租金不超过100元），高标准打造6833平方米的“卓尔青年汇”大学生创业街区，在全市率先兴建长江青年城。

这儿发展快速、前景广阔。深入开展“中国制造2025黄陂行动”，打造新能源、新材料千亿板块、高端装备制造千亿板块、生物医药千亿板块、珠宝时尚千亿板块、智慧物流千亿板块、“生态文化旅游+现代观光农业”千亿板块。

人才政策：

- 1、对新引进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分别按照每人每月2000元、1500元的标准，给予为期3年、每年12个月的生活补贴，按年度核发。
- 2、符合条件的，可申请入住黄陂区“木兰公寓”（价格为100元左右/月）。





新洲区

新洲区位于武汉市东北部，东临团风县，西接黄陂区，南与洪山区隔江相望，北与红安县、麻城市交错毗邻，北枕大别山，南临长江水。

新洲扼守武汉东大门，地处中国内陆黄金十字交叉点，是鄂东北地区和豫、皖、赣等进入武汉的水陆要冲，武汉新港阳逻深水港、武汉天河国际航空港通江达海，京九、京广铁路线穿境而过，京珠、沪蓉、大广、武英高速连通四方，全区已形成水、陆、铁、空立体交通网络。

新洲产业集聚、活力迸发。谋划实施“两大引领、三城联动、多点发力”高质量发展整体格局，以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长江中游航运中心核心区两大国家战略为引领，高品质建设阳逻新城、航天新城、问津新城。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重点发展新型运载火箭及发射服务、卫星平台及载荷等领域的关键技术及相关产业，致力打造千亿产业。武汉长江中游航运中心核心港——阳逻港，已迈入世界大港第一方阵。中国“建筑之乡”享誉荆楚，全区拥有特级资质企业 2 家、壹级资质企业 74 家、贰级资质企业 78 家、叁级资质企业 172 家。

新洲历史悠久、地灵人杰，孔子周游列国使子路问津之典故尚存，千年问津书院屹立不倒。新洲上风善水、生态宜居。新洲空气质量优良率长期居武汉首位。4A 级景区紫薇都市田园、道观河、少潭河、将军山等景区风光旖旎，“网红”景区一涨渡湖湿地美爆朋友圈。

人才政策：

1、对毕业当年来新洲就业创业且签署 5 年以上合同、拥有新洲区户籍的大学毕业生，具有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按每人每年 20000 元给予生活补贴；具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按每人每年 12000 元给予生活补贴。生活补贴发放不超过 5 年，每年年底审核发放。

2、对于毕业 5 年以内，有武汉户籍，家庭及本人在新洲区大学生租赁房项目所在地无自有住房，即可申请大学生租赁房，享受租金 5 折优惠。



武汉市经济保障中心

武汉市经济保障中心是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属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世行贷款遗留项目处理、原工业局的房产和国有土地使用权管理、原公私合营企业市外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核查、原公私合营企业股东定息兑付等事务性工作任务和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协助做好全市煤炭储备供应和应急协调等工业性生产要素保障，电力、煤炭消费专项数据统计报送等工作。

武汉教育电视台

武汉教育电视台是经国务院教育和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共同批准设立、于 1998 年正式开播的专业电视台，也是目前国内仅有的 40 个教育电视台之一，为市教育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同时接受市委宣传部新闻舆论宏观管理和市文旅局（市广电局）行业管理。主要职责是：转播中国教育电视台和中央电视台主要新闻节目及其它重要节目；组织、制作、播出地方教育新闻节目和地方教育教学节目；承担中国教育电视台武汉记者站任务；承办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它党政群机关委托的公益性教育教学活动。

武汉教育电视台被教育部所属中国教育电视协会授予“全国教育电视台一面旗帜”荣誉称号，曾先后获得全国教育电视先进单位、湖北省普法先进单位、湖北省电教先进单位、湖北省先进工会、武汉市先进基层党组织、武汉市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武汉市五一劳动奖状、武汉市文明单位、武汉市新闻宣传先进单位等多项荣誉称号。拥有包括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二级专家在内的专业技术人员 60 多名，其中多人被评为市劳动模范、优秀共产党员及省、市优秀新闻工作者。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是 2000 年 12 月由原武汉市教学研究室、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武汉市电化教育馆三单位合并，经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隶属武汉市教育局的公益一类副局级事业单位。主要任务是：开展“三大研究”，即教育理论研究、教育宏观决策研究、教育实践研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全市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及成人教育、高等教育的政策、理论和实践研究；对全市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及成人教育提供教学指导和教育教学评估与质量监测服务；负责全市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立项、成果评审及业务指导；承担全市教育资源、教育信息化及现代教育技术的建设、运用与业务指导；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连续两届荣获教育部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多次获得省、市各级各类表彰，蝉联市教育系统绩效立功单位、市级文明单位等。各级各类人才荟萃，多人次获得全国模范（优秀）教师、国务院和省部级专家，以及省特级教师、市学科带头人等称号。

武汉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武汉市招生考试办公室是武汉市招生考试委员会下设机构，隶属武汉市教育局管理，为公益一类副局级事业单位，内设机构 5 个。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教育招生考试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制订我市教育招生考试工作的措施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组织全国普通高考、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成人高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湖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武汉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非学历教育考试等；指导全市教育招生考试考风考纪等建设，查处考生考试中的违纪违法事件；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武汉市招生考试办公室曾先后获得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先进集体、全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先进集体、湖北省文明单位、湖北省“五一”劳动奖状、湖北省卫生工作先进单位、湖北省模范职工之家、湖北省空军招飞工作先进单位、中共武汉市委先进基层党组织、武汉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先进单位、武汉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先进集体、市教育局直属单位绩效管理和领导班子综合考评立功单位等多项荣誉称号。

武汉市规划编制研究和展示中心

武汉市规划编制研究和展示中心于 2011 年 7 月成立，系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内设综合办公室、规划研究部（项目管理部）、规划信息部、展示服务部（策划推广部）等 4 个机构。现有工作人员 50 人，具备中、高级职称者 26 人，各类市级以上专家 5 人。主要承担城乡、国土规划编制、研究与展示及规划信息整合维护和技术服务工作。

具体职能范围包括：

- （一）承担全市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编制的政策、法规、标准、规程相关研究工作；
- （二）承担全市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编制体系的研究和规划实施评价工作，承担规划编制“一张图”管理系统的研究和维护工作；
- （三）承担年度规划编制计划的研究拟订工作，并按计划开展相关规划的组织编制、任务书拟订、成果审查报批等事务性工作；
- （四）承担武汉规划展示馆的日常管理、维护和参观接待工作；
- （五）承担全市各类规划的公示、展示和宣传工作；
- （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中心成立 7 年多来，紧紧围绕为武汉市城市建设提供规划编研技术服务、为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提供规划展示服务的核心职能，对外广泛合作、对内深入挖潜，在武汉城市规划编制、研究和展示等方面做出了突出成绩和贡献，研究的重大项目获得全国优秀规划设计奖励 5 项，省市级奖励 30 多项，发明专利 2 项。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原武汉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成立于 1950 年，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从事城市勘测生产、科研、开发、应用等基础工作，担负着为城市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以及社会各界提供基础地理信息和勘测技术服务的职能。业务领域涵盖测绘工程（卫星大地测量、遥感与航空摄影测量、工程测量、地籍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地图制印）、地理信息工程及系统集成、信息咨询、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危险性评估、勘查、设计）等。

全院现有在职员工 550 余人，其中专技二级岗位 2 人、三级岗位 3 人，国家注册测绘师 94 人，注册土木（岩土）工程师 4 人，一级注册建造师 2 人，享受国务院、湖北省和武汉市政府专项津贴 13 人（次），正高职高级工程师 30 人。具有测绘甲级资质，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资质，地质灾害治理勘查、设计乙级资质等多项业务资质，是全国城市勘测行业和湖北省首家国家档案一级达标科技事业单位，2018 年相继获批湖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同时，我院还取得了 20 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形成了一批以“维思 2.0”为代表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我院先后荣获 40 多项国家、省（部）、市级荣誉称号，380 余项工程或成果项目获国家、省（部）、市级科技进步奖、优秀工程奖和优秀软件奖。

人才政策：

为新进员工提供 2 年免费单身宿舍。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成立于 1977 年 7 月，是市生态环境局下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是国家二级环境监测站，是国家和湖北省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主要成员单位，是武汉地区环境质量监测的网络中心、数据中心、技术中心和培训中心。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内设 14 个科室，现有职工 126 人，其中，高级职称 29 人（正高职高工 3 人），中级职称 52 人，初级职称 19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 46 人（博士 3 人），拥有一支专业全、技术精、实力强的专业技术队伍。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办公及实验室总面积 5638 平方米，其中，实验室用房 3286 平方米。拥有先进的监测分析仪器及设备 2000 余台（套）。具备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沉积物、固体废物、煤质、生物、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和油气回收等共 11 大类 227 项检测能力。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先后获得科研成果 37 项，其中，国家级 4 项，湖北省科技进步奖 5 项，武汉市科技进步奖 28 项，在国家和省级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 320 篇，并在环境监测和科研领域同日本、美国、法国、加拿大、英国、德国等国家及地区进行了广泛的交流与合作。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是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所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20 名。主要职能是承担市级城市道路和高架桥路面维修养护、区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检查考核等工作。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现有人员 17 人，其中正高职高级工程师 1 名、中共党员 16 名。我站是一个团结有爱的集体，在佳节时分、闲暇之余，我们节日联谊、读书分享、春跑汉马、秋登木兰，是相亲相爱的“一家人”。

辛勤两载，奋战一线，我站先后荣获武汉五一劳动奖章、武汉爱岗敬业楷模、武汉市工人先锋号等荣誉称号。

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 和消防验收中心

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中心（武汉市设计产业促进中心）为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所属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60 名、现实有 38 人。主要职责是承担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工作，推进武汉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设计之都”建设。曾先后荣获市级文明单位、武汉市模范职工之家，以及湖北省工人先锋号、湖北省五一劳动奖状等荣誉称号。

我中心是技术密集型单位，拥有一支由 5 名正高职高级工程师（2 名武汉市突出贡献专家、2 名武汉市政府津贴专家）领衔的专业技术队伍。多年来积极为城市建设重大决策和重大技术攻关和问题处置提供专家论证建议意见，服务武汉城市大建设。

我中心正在积极推进武汉“设计之都”建设，当前正在广泛普及设计理念，积极加强创意设计国际交流合作，推进工程设计、工业设计等多个设计门类融合发展，做大做强武汉设计，提升武汉城市软实力，打造具有武汉特色的“世界名片”。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是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所属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单位核定编制数 35 名，现有在职员工 29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9 人（含正高职高级工程师 3 人），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 2 人。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围绕绿色建筑、建筑节能、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材、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砂浆）等方面，探索和引导全市建筑业绿色发展，参与《预制混凝土构建质量检验标准》等多项湖北省地方标准编制，先后组织开展各类科研计划项目 40 余项，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市级科技进步奖 10 余项。通过标准制定、行政执法、专项巡查、业务指导等方式，已实现新建建筑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99%、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 100%、预拌混凝土（砂浆）应用率 100%，已累计推广装配式建筑 660.4 万平方米，培育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企业 14 家、绿色建材星级标识企业 11 家，有力推动了武汉市建筑业绿色发展。

武汉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武汉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成立于 2015 年 7 月，由原武汉市农业技术推广站、武汉市种子管理站、武汉市蔬菜技术服务总站合并组建，是武汉市农业农村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中心核定人员编制 51 名，现在职人员 43 名，高级职称资格 24 人，其中具备正高资格 11 人（专技二级岗 2 名，专技三级岗 4 人，专技四级岗 5 人）。单位主要职能是指导全市农作物技术推广和推广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农作物栽培、植物保护、种子种苗、土壤肥料等新技术、新品种、新成果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负责全市农作物苗情、病虫害鼠害、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预防和土壤肥力的监测及指导等工作。

武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武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是武汉市农业农村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承担动物疫病的监测、预警分析、处置、实验室诊断、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及相关技术指导；负责全市重大动物疫病疫情预警和防控；负责开展动物疫病防控和畜牧新技术的推广、培训和科普、宣传等多项重要职能。中心现有在编在岗职工 35 人，其中博士研究生 5 人、硕士研究生 12 人，具有正高职称 4 人，副高职称 8 人。

近年来，我中心科技人员积极开展动物疫病防控技术研究，主持和参与 30 多项省、市科技项目，制定了 10 多项省、市地方标准，发表科技论文 60 余篇，取得国家专利 8 项，获得部、省、市科技奖励 20 余项。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 指导中心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中心（武汉市农村能源服务站）成立于 1984 年，是武汉市农业农村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现有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高、中级以上农机工程技术人员 7 人。主要职能有：拟订农机推广计划、规划；负责全市农机化适用新型技术和机具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负责做好政府支持推广的农机产品目录的有关管理服务；开展农机地域适应性实验工作；指导全市农机推广体系建设；开展对农机社会化组织的服务和农机维修管理服务；依法制定并组织实施农机技术规程规范，参与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负责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处理工作；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等。

中心先后完成部、省、市级农机科研推广项目 100 余项，获得部、省、市级以上奖励 10 多项，其中“池塘养鱼机械化增产技术”获得农业部科技进步二等奖，“蔬菜商品化生产机械化技术”“水稻生产机械化技术”获得农业部“丰收计划”二等奖，为武汉市农机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科技支撑。

武汉博物馆

武汉博物馆是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先后被中宣部、文化部授予“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全国青年文明号”等荣誉称号，荣获“武汉市五一劳动奖状”，连续8年获得湖北省文明单位称号。武汉博物馆2005年获评国家4A旅游景区，2008年成为首批国家一级博物馆，是武汉地区研究保护、展示传播历史文化的重要场所。自开馆以来，武汉博物馆已举办和引进了国内外各类展览200余个，接待观众400余万人次。

在自媒体运营方面，武汉博物馆先后开通官方微博、微信平台，发布各类文博信息。2014年，“智慧武博：数字武汉博物馆”正式开通，成为湖北省上线的首个网络数字博物馆平台，将虚拟现实技术与数据管理技术相融合，将实体博物馆的功能以数字化方式呈现于网络，跨越时间和空间障碍，极大地拓展了博物馆的文化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



盘龙城遗址博物院



盘龙城遗址博物院是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位于湖北省武汉市城区北部的府河之畔，承担着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盘龙城遗址的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展陈、研究工作。现由遗址展陈区、遗址博物馆两部分组成。

盘龙城遗址距今约有3500年的历史，是目前我国长江流域保存最为完整的一座商代早期城址，

在长江流域青铜文明中占据重要地位，被誉为“武汉城市之根”“商朝南土中心城邑”“长江中游早期青铜文明中心”。遗址保护区面积3.95平方公里，其中核心区面积1.39平方公里。盘龙城遗址出土了各类文物3000余件，其中青铜器500余件，是研究商代早期青铜文化的重要遗址。

盘龙城遗址博物院于2017年12月获批挂牌，2018年12月28日新馆正式试运行开放。作为武汉市首家考古遗址类博物馆，新馆坐落于公园西边的大邓湾，馆体建筑“半嵌入式”隐于岗地树丛之中，采取自然通风与采光及光伏发电。外墙仿土墙效果，将“城”“台”“鼎”的概念与自然坡地巧妙结合，阐释了古城之意境：方正与围合。占地100亩，总建筑面积约16300㎡，其中展厅面积约4300平方米。

武汉革命博物馆

武汉革命博物馆是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下辖毛泽东同志主办的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武昌毛泽东同志旧居、中共五大会址暨陈潭秋烈士早期革命旧址、武昌起义门旧址、中国共产党纪律建设历史陈列馆等革命旧址和红色场馆，是风云 1927 年的重要见证。

场馆总占地面积 32111.59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9296.79 平方米，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廉政教育基地、全国百个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和全国文明单位，年接待观众 170 万人次以上，每年举办、引进、输出展览 10 多个，举办社教活动 50 余次。博物馆现已成为征集、收藏、保护、研究武汉地区近现代文物、革命文物、党史文物和展示大革命史、中共党史及重大历史事件的综合性博物馆，更是大革命史和武汉地区党史的研究中心，是武汉地区红色景点最多、内涵最丰富、资源保护最早、知名度最高的红色旅游资源富集区，现已成为传播红色文化、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阵地。



武汉市群众艺术馆

武汉市群众艺术馆系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成立于 1956 年，位于武汉市江岸区合作路 15 号，占地面积 8621 平方米，馆舍建筑面积 10091 平方米，拥有室内小剧场、露天小剧场、非遗展示中心、排练厅、授课教室、画室等各类文化活动厅室 16 个；现设有办公室、计划财务科、行政科、大型活动办、文艺部、少儿活动部、美术书法摄影部、调研信息与数字化管理办公室、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部、艺术教育培训部共 10 个部门。艺术门类设置齐全，涵盖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美术书法摄影、群众文化理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以及少儿艺术等方面。业务范围包括组织群众文化活动，开展辅导培训，指导基层文化馆站，创作群众文艺精品，开展理论研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研究，组织民间文化交流。



武汉图书馆

武汉图书馆始建于1946年10月，其前身是“汉口市立图书馆”，1953年正式更名为武汉图书馆，是市文化和旅游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武汉图书馆积极构建地方文献特色馆藏体系，收集与整理地方文献资源，为读者提供及解答馆藏地方文献的资料检索查阅、课题参考咨询服务，积极整合武汉悠久的历史文化遗产，深入挖掘地方史料价值，努力推进地方文献整理与研究；馆藏古籍21万册，是国务院批准的全国首批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古籍修复技艺被省市两级政府批准为市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有多部古籍被收录为国家级、省级珍贵古籍名录。

武汉图书馆还承担武汉市中心图书馆职责，负责对全市各区、街道图书馆等进行业务指导与开展协作协调，促进了武汉市公共图书馆的整体发展。2000年6月，武汉图书馆成为国际图书馆协会联合会（IFLA）的机构成员。

武汉图书馆先后被评为国家一级图书馆、全国首批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全国首批“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试点单位，并获得全国“全民阅读示范基地”、“全国社会科学普及基地”、湖北省“十佳图书馆”、省市级文明单位等称号，武汉图书馆汤湖分馆被文化部授予“最美基层图书馆”称号，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职工书屋示范点”称号。

武汉食品化妆品检验所

武汉食品化妆品检验所成立于 2013 年 6 月，是市市场监管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是依法设置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公正性食品、化妆品检验机构，是国家食药总局公布的婴幼儿配方乳粉发证承检机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组食用油牵头单位、总局本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国家第三批食品复检机构、国家食药总局食品生产许可专业技术委员会成员单位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

我所主要承担国家、省、市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食品监督检验、质量鉴定、发证检验、食品委托检验、科技成果鉴定、认证咨询、标准制（修）订、新检验技术和检验仪器设备的研究开发等任务，已具备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接触材料、食品相关产品、农产品、化妆品等多类产品及参数的检验资质。

我所共有职工 145 名，含专业技术人员 118 名，其中博士及高级职称 20 名（含正高 2 名），硕士及中级职称 73 名，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共 4 名，高层次人才占全所专业技术人员比例为 71%。

武汉市林业工作站

武汉市林业工作站是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所属的具有行政执法管理和行业服务职能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与武汉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武汉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武汉市湿地保护中心实行“四块牌子、一套班子”的综合建站管理体制。

其业务范围包括：开展全市林业技术性、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工作，建立全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体系；负责全市森林资源动态监测和林地更新工作，开展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和森林资源连续清查工作，配合森林资源督查工作；开展全市湿地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工作，开展湿地生态状况评估、生态修复、保护考核、生态补偿、建设管理和科普宣教等技术性、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市林木种苗管理工作。先后被评为“全国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奖林木种苗先进单位”“全市科技兴农工作先进单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

武汉市沙湖公园管理处

武汉市沙湖公园管理处于2011年11月成立，是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下属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现有职工36人，其中，在职党员26名，占职工总人数的72%，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30名，占职工总人数的83%。公园开放以来，全体职工充分发扬“大树精神，小草情怀”的园林精神，在武汉第一个实现全面市场化管理、星级酒店式服务。沙湖公园管理处荣获了“全国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武汉市文明单位”“武汉市五一劳动奖状”“武汉市工人先锋号”“全市园林和林业系统综合考评立功单位”等诸多殊荣。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是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2011年由原武汉市园林局劳动服务公司和武汉市园林局材料供应站合并组建。

目前，我中心下设综合办公室、绿化服务科、养护管理科3个内设机构，现有职工18人。主要承担绿化养护管理和绿化服务职能，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管护新建和未移交的小公园、绿地；承担园林110联动办及全市园林系统减灾防灾工作；承担社会自管绿地的技术服务与指导及全市义务植树常态化服务平台工作；承担全市园林系统生产资料的招标采购以及提供园林设施设备服务等。

近年来，我中心在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方的大力支持下，为我市园林绿化事业的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先后获得五一劳动奖状、工人先锋号、绩效考评立功单位、先进基层党组织、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

武汉市园林科学研究院

武汉市园林科学研究院成立于1973年，是全国最早成立的科研院所之一，是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作为武汉城市绿化服务的公益型、应用型综合性科研院，经过40多年的发展壮大，我院已成长为华中地区综合实力最强的园林科研机构，科研实力和技术开发能力方面在全国同行中名列前茅。同时，我院也是武汉园林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武汉园林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和武汉市科普教育基地。

我院现有在岗职工63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54名（其中高级工程师21名、工程师24名、助理工程师9名）。主要从事濒危植物及古树名木保护与研究；植物病虫害研究与防控；植物营养研究、土壤、基质、肥料和灌溉水检测与改良；园林技术标准编制；园林职业技能鉴定及继续教育培训；园林生态环境研究；花卉、苗木中试与生产等。

建所以来共承担了100余项科研课题，获科技部、建设部、省、市各项科技奖励30余项，获得历届中国花卉博览会科技成果一、二等奖共计6项。

武汉市社会科学院

武汉市社会科学院是市政府直属正局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与武汉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合署办公。核定内设机构13个，核定事业编制90名。其主要职责是：坚持基础理论研究 and 应用对策研究并重，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服务，建设社会主义新智库；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推进理论创新，联合攻关；积极发挥“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作用，建设社会主义思想库。

武汉市农业科学院

武汉市农业科学院是全国最早成立的大中城市农业科研机构之一，是市政府直属的正局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开展蔬菜、畜牧兽医、作物、水产、林果、农机等农业科技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开展农业规划设计研究，开展农业生态安全、环境监测及技术研究，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及技术研究；承担国家、省、市重大农业科研任务，开展农业发展战略、农业信息化、农业物联网等方面的相关研究；承担农业科技的创新、成果的转化和示范推广等工作。

全院现下设7个研究所、1个中心和1个国有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即：蔬菜所、畜牧兽医所、水产所、作物所、林果所、农机化所、环安所、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和武汉隆鑫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全院现有在职职工451人，博士研究生70余名，硕士研究生110名，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人员190名，硕士研究生导师30名。全院先后有202人次获市级以上人才荣誉，其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百千万人才工程等国家级人才荣誉24人次，享受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省级人才荣誉16人次。全院建有9个院士工作站和1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近年来，我院先后获湖北省人才工作“十强院所”，获得“全国示范院士专家工作站”“武汉市模范院士专家工作站”荣誉称号，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全国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武汉商学院

武汉商学院是 2013 年经教育部批准在武汉商业服务学院基础上建立的普通本科院校，是湖北省第一批转型发展试点院校，由武汉市人民政府主办，业务主管部门是湖北省教育厅。学校坐落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后官湖畔，校园占地面积约 67 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学校全日制办学规模近一万四千人，坚持立足武汉、面向湖北、辐射全国，面向现代服务业，重点培养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

学校设有工商管理学院、经济与金融学院、旅游与酒店管理学院、体育学院·国际马术学院、烹饪与食品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汽车服务学院、信息工程学院、艺术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通识教育学院、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等 13 个教学学院。

学校现有教职工 900 余人，其中专任教师 600 余人。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 71%，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占 30%。有享受国务院和省市政府津贴专家 11 人，“武汉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3 人、“武汉市学科带头人” 23 人。

2015 年以来，获批省部级项目 32 项，其中 2018 年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 项、全国教科规划教育部重点项目 1 项；获市级以上科研奖励 80 余项；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00 余篇；出版学术著作 50 余部；教师获授权专利、软件著作权近 2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教师先后主持、参与制定地方行业标准 20 余项；通过校企合作、协同创新发展应用型科研，承接横向科研项目 130 余项。



人才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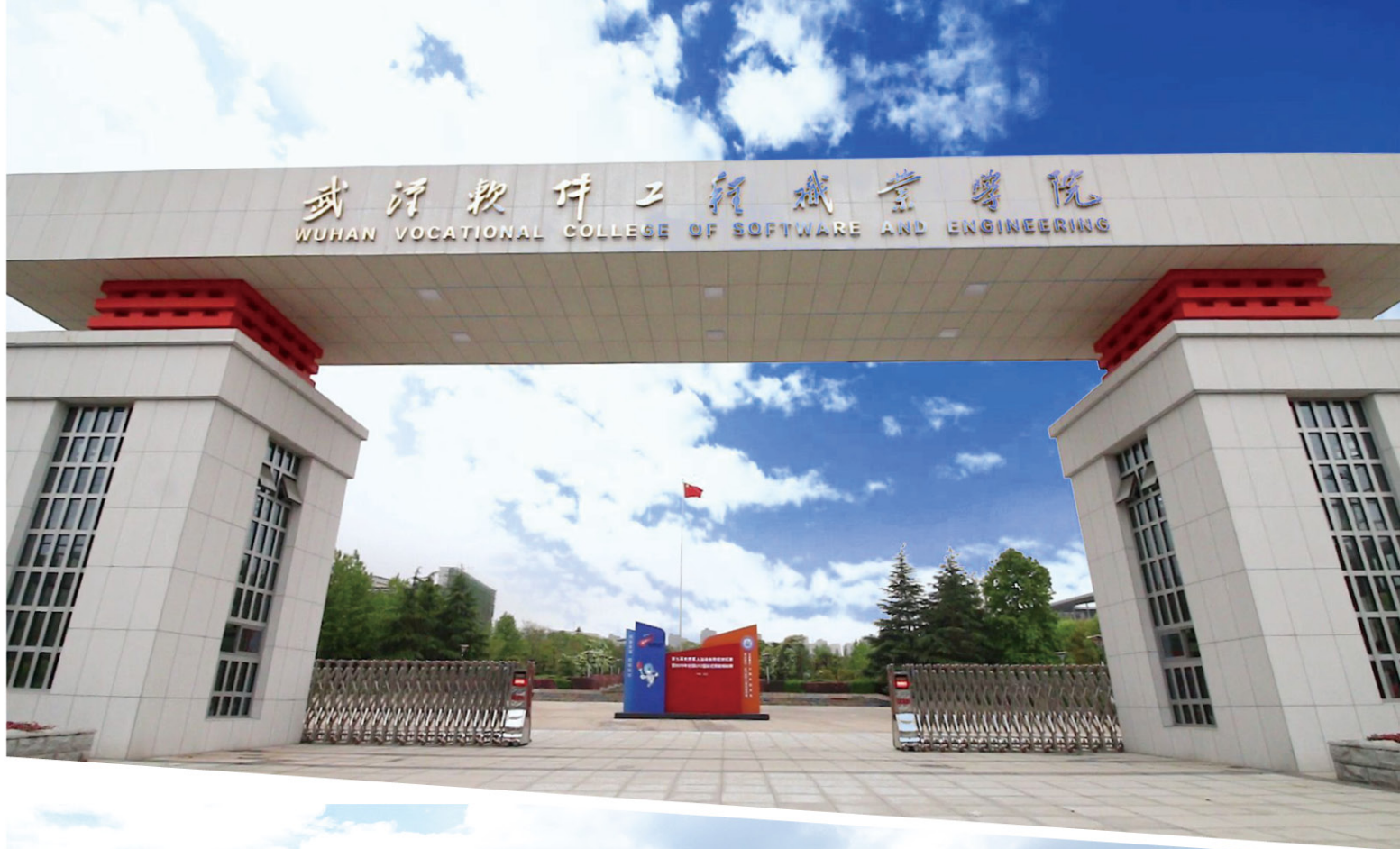
- 1、提供人才周转房，租金 300 元/月（原则上提供 2 年，符合条件的 2 年后可继续提出申请）。
- 2、支持博士（后）申报武汉市政府博士生资助经费。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是武汉市人民政府主办，面向全国招生的全日制综合性高等职业院校。是“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全国示范性软件职业技术学院”、高职高专人才培养水平评估“优秀”院校；是“国家软件技术实训基地”，教育部等六部委确定的“计算机应用与软件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全国高职高专计算机类教育师资培训基地；是中国高职教育研究会授予的“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职业资格教学改革试点院校”；省级“平安校园”先进单位、湖北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是湖北省“生态园林式学校”。

学校地处“武汉·中国光谷”腹地，深耕区域经济发展，专业结构优良，对接产业板块，建成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现代商贸物流、文化创意、生命健康等五大专业集群，培养现代产业紧缺人才，形成了“合作广、影响大、进口旺、出口畅”的良好办学格局。2016年、2017年，学校连续两年获评“中国高等职业院校服务贡献50强”，2018年获评“中国高等职业院校教学资源50强”，走在湖北高职教育的前列。

学校设有11大学院、49个专业，现有教职工1042人，其中专任教师603人，高级职称教师279人，教授41人，硕、博士以上学历教师422人，全日制在校生16000人。荣获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成果奖6项，成功构建职业基本素养培育体系，学生综合素质普遍提升，在各级各类大赛中斩获大奖近千项。



叁



关于选聘

选聘项目

为拓宽干部来源渠道，武汉市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对紧缺人才的需求，探索开辟一条加强干部队伍源头建设、着力提高干部队伍专业化水平的新路子，每年面向国内“985”工程院校和海外留学人员，采取专项选聘方式，引进一批优秀硕士以上毕业研究生到我市市、区属事业单位工作，简称为“选聘生”。这项工作自2012年启动以来，每年组织一次，至今已有8年，累计选聘了700多人，选聘生逐渐成为我市年轻干部和专业化干部队伍的一支重要力量，也逐渐成为我市年轻干部培养选拔的响亮品牌。

选聘程序

本次专项选聘主要有报名、宣讲、无领导小组讨论面试、结构化面试、考察、体检、公示等程序。其中，无领导小组讨论面试主要测试考生的政治品质、组织协调能力和综合素质，由选聘工作小组在所在区域城市组织实施。结构化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素养等情况，集中安排在武汉进行。结构化面试结束后，按照无领导小组讨论面试成绩40%与结构化面试成绩60%的比例计算考生总成绩。根据总成绩由高到低按照1:1的比例提出考察人选，经考察、体检和公示程序后即成为我市选聘生队伍一员。

选聘待遇

- 1、管理岗位的聘用人员，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一般聘任到事业单位7级管理岗位；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的，一般聘任到事业单位8级管理岗位。
- 2、专业技术岗位的聘用人员，博士研究生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可以聘任到专业技术9级岗位；硕士研究生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可以聘任到专业技术10级岗位。
- 3、所聘用人员享受武汉市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政策和武汉市选聘生政策规定的落户、住房、补贴和培养等方面待遇。对于正式聘用人员，在办理聘用手续时，由用人单位报销其体检费及参加第二轮面试和体检往返武汉的交通费。
- 4、所聘用人员应执行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有关政策规定，包括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试用期、考核、职务晋升、辞职等制度规定。试用期一般为1年，首聘期一般为3年（含试用期）。
- 5、有关选聘单位可根据本区本单位制定的人才政策给选聘生发放人才补助（我市部分区和单位已制定关于选聘生优惠政策，在前文已有说明）。对符合武汉黄鹤英才（优秀青年人才）申报条件的博士、硕士选聘生，申报并审核通过后可由市招才局按照规定分别给予6万元和2万元补助。
- 6、选聘生由武汉市委组织部负责宏观管理，建立专项选聘人员信息库，跟踪掌握聘用人员岗位安排、教育培训、实践锻炼、履职尽责、选拔使用等情况。市委组织部每年组织新入职选聘生岗前培训和往届选聘生调训，定期组织召开选聘生座谈会，加强培养使用。对于表现优秀的选聘生进行重点培养，及时选拔到领导岗位上工作。

武
汉欢迎你!



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武组通〔2019〕8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选聘生培养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区委组织部、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直有关单位组织（人事）部门：

为切实加强我市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源头建设，进一步改进我市选聘生培养管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落实岗位待遇。严格执行武组通〔2017〕89号规定，对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聘用到管理岗位工作的，博士研究生安排到七级管理岗位，硕士研究生安排到八级管理岗位；聘用到专业技术岗位工作的，博士研究生聘任到专业技术九级岗位，硕士研

- 1 -

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武组通〔2017〕89号

关于印发《武汉市选聘生培养管理
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区委组织部、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委各部委，市级国家机关各委办局及大型企业、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

现将《武汉市选聘生培养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 1 -